



狩猎股份

NEEQ:870746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Taizi Mountain Hunting Culture Co., Ltd



年度报告

2020

公司年度大事记



1、落实疫情措施，抓好复工复产。受不可抗力的疫情影响，景区从2020年1月至4月关门歇业。公司为林业产业省级重点龙头企业，为做好复工复产，4月26日，荆山市委主要领导在景区召开了现场会，支持和指导公司生产经营尽快走入正轨。为了尽快复工复产，荆门市、县指派相关领导挂钩企业，督导企业防疫措施的实施及支持政策的落实，公司加强与政府委派协调员的沟通与汇报，及时反馈企业困难，争取地方政府的关心和支持，改善企业经营环境，从而促进了公司的发展。



2、抓好“常态防疫与常态运营”，贡献社会责任。景区属人员聚集的旅游业，受旅游范围、人流量等限制，疫情期间，公司积极做好消毒、入园测温、戴口罩、人员间隙等管理措施，确保游客健康、安全。公司属体验式旅游项目，增强全民健康体质，是抗击疫情的最有效方式，使健康向上的体育类旅游项目，变成大众强身健体、增强全民体质的示范基地，疫情期间，所有体育类运动项目，免费向广大游客开放。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复工复产不减薪、不裁员，扩大地方就业，贡献社会责任。



3、抗疫抗洪度难关，抓好市场保生产。疫情期间，公司又遇上了百年一遇的大洪灾，连续的暴雨使景区围墙、道路毁坏严重，公司克服困难，一面开展生产自救，抗洪水、修围墙、筑道路；一面大力开展市场营销工作，公司员工同心协力，聚集力量共克难关，大力发扬“抗疫精神”，确保景区抗疫抗灾与生产经营双胜利，作为荆门市“五个十重点扶持企业”，公司疫后、灾后生产，及时得到了荆山市、荆门市的纾困帮助和好评。



4、浴火重生谋发展，全域旅游做贡献。公司抗疫、抗灾的胜利，大大增加了疫后旅游快速恢复的信心，公司充分利用政府及相关部门大力支持的机遇，大力宣传荆山市疫后全域旅游优势，在湖北省“惠游湖北”政策的指引下，利用“五一假日游”、“十一长假游”、省内游等时机，充分发挥渠道俱乐部优势，使景区客流量、收入很快恢复到疫前水平，为公司的稳定发展、再创辉煌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1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9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3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52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7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汉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汉民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君进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狩猎安全运营风险	公司的狩猎活动主要是利用猎枪、弓箭等猎具猎取动物，狩猎全程由导猎员指导并保管弹药，安全系数较高。虽然公司已建立健全包括枪弹分离在内的各类枪支管理制度、狩猎场安全管理制度，但如果因游客误操作或自然环境等非人为因素发生了人身伤害事故，则可能对公司运营及声誉产生负面影响。
关联方依赖风险	公司经营用林地系向关联方太子山投资集团租赁，虽然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但公司生产经营用林地依然存在对关联方依赖的风险。
重大疫情、自然灾害风险	重大疫情、自然灾害是旅游业在经营中的不可抗力因素，若发生在旅游旺季，将直接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针对重大疫情、自然灾害等应急机制，力图将由此可能带来的损失降低到最小化，但不排除今后重大疫情以及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风险的发生，并由此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刘汉民通过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公司 48.32%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加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是实际控制人仍然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资金

	使用、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存在导致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公众对合法狩猎活动的误解及舆情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是为狩猎爱好者提供合法的狩猎活动，从而减少非法狩猎，进而保护野生动物。公司作为中国野生动物保护协会会员单位，虽然已取得了开展相关经营活动的所有业务资质并合法经营，且用于狩猎活动的动物均为人工繁殖，没有真正意义的野生动物，不属于《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和《湖北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名录》所列品种，但是由于不了解合法狩猎以及狩猎与野生动物保护之间的平衡关系，部分动物保护组织及动物保护人士可能会误解，产生不利的舆情影响进而可能导致诉讼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因素分析：	2020 年初发生了不可抗力力的新冠肺炎疫情，受疫情影响，按政府有关规定，公司所有业务从 2020 年元月至 2020 年 4 月景区关门歇业，5 月份开始按疫情规定公司积极开展复工复产，景区实行试营业，狩猎及其他收入因客流影响，收入大幅度减少；公司猎人学校体育类服务项目激光靶场、弓箭制作、户外培训等学校游学市场，受疫情影响，室内项目全部停业，服务项目基本无收入；景区受旅游范围、人流量、人员间隔距离等限制，公司常态化运营困难。 针对疫情，公司积极开展如下应对措施： 1、落实疫情措施，抓好复工复产。公司为林业产业省级重点龙头企业，为做好复工复产，4 月 26 日，京山市委主要领导在景区召开了现场会，支持和指导公司生产经营尽快走入正轨。荆门市、县指派相关领导挂钩企业，督导企业防疫措施的实施及支持政策的落实，从而促进了公司的发展。 2、景区属人员聚集的旅游行业，受旅游跨区范围、人流量、人员间隔等限制，疫情期间，公司积极做好防疫期间的景区消毒、入园测温、戴口罩、人员间隔等运营管理措施，做到“常态防疫与常态运营”相结合，确保游客健康、安全。 3、大力开展市场开发、营销宣传、线上线下网络推广工作，实行精准式营销策略，扩大共享俱乐部、渠道、大客户的影响力，努力使景区成为各个合作方的共享社交平台，提高影响力； 4、加强与政府委派协调员的沟通与汇报，及时反馈企业困难，争取地方政府的关心和支持，改善企业经营环境。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狩猎股份、公司	指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太子山狩猎场、有限公司	指	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系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猎商狩猎	指	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猎星狩猎	指	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太子山投资集团、太子山发展公司	指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发展有限公司前身
猎友科技	指	武汉猎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农谷旅游	指	湖北农谷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大会	指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运营总监、行政总监、财务总监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三会一层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总经理为核心的经营管理层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上年同期、去年同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本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bei Taizi Mountain Hunting Culture Co.,Ltd -
证券简称	狩猎股份
证券代码	870746
法定代表人	刘汉民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陈君进
联系地址	湖北省荆门市京山县农谷大道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
电话	0724-7460777
传真	0724-7460777
电子邮箱	shouliegufen@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taizishan.com.cn
办公地址	湖北省荆门市京山县农谷大道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
邮政编码	43182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2 年 12 月 16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2 月 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公共设施管理业（N78）-公园和游览景区管理（N785）-游览景区管理（N7852）
主要业务	狩猎旅游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狩猎旅游服务。通过狩猎主题文化乐园运营，为顾客提供狩猎文化体验及衍生的旅游、会务、拓展及配套服务等。景区规划、咨询服务。射击运动组织策划、体育休闲观光。树木、苗圃培植与销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连续竞价交易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刘汉民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刘汉民，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8210554426076	否
注册地址	湖北省荆门市京山市太子山林场管理局	否
注册资本	5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华创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 216 号华创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华创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靳军	万新田		
	1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201,356.61	20,411,163.58	-15.73%
毛利率%	16.56%	36.8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6,943.12	1,509,087.58	-136.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86,943.12	1,493,532.76	-166.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8%	2.5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7%	2.54%	-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3	-133.1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9,570,623.40	79,553,360.64	0.02%
负债总计	20,729,578.63	20,075,372.75	3.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841,044.77	59,477,987.89	-1.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8	1.19	-1.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19%	25.0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6.05%	25.24%	-
流动比率	0.84	1.29	-
利息保障倍数	-1.65	7.62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9,776.48	-5,152,106.31	237.80%
应收账款周转率	3.42	5.41	-
存货周转率	7.66	6.50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02%	6.6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5.73%	44.97%	-
净利润增长率%	-136.79%	17.51%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0,000,000	50,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疫情补贴、自来水补贴)等	350,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50,000.00
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50,000.00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预收账款	499,994.00		207,708.00	

合同负债		499,994.00		207,708.00
------	--	------------	--	------------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①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207,708.00	207,708.00		
合同负债			207,708.00	207,708.00

②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A、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499,994.00	499,994.00
合同负债	499,994.00	499,994.00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公共设施管理业，是狩猎主题文化产品及配套服务提供商，公司的主营项目是狩猎旅游服务，通过狩猎主题文化乐园运营，为顾客提供狩猎文化体验及衍生的旅游、会务、拓展配套服务、景区规划、咨询服务；射击运动组织策划、体育休闲观光树木、苗圃培植与销售、住宿服务、餐饮等服务。狩猎主题文化产品是公司的基础产品，其中涉及狩猎文化体验的业务主要是通过投放人工繁殖的经林业局批准的可供狩猎野生动物，在宣传狩猎文化与野生动物保护理念、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同时满足顾客的狩猎需求。该类产品是在保护生态资源不被破坏的基础上合理配置基础设施，提升现有资源的品质，使游客与大自然进行近距离接触，体验狩猎运动带来的乐趣，同时了解狩猎活动与野生动物保护及对环境保护的密切关联关系。

公司面向大众提供互动性强、参与门槛低、极具文化性、差异化的旅游产品及服务，致力于成为特殊化大众旅游产品服务商，公司以狩猎文化主题乐园为现实模板，打造中国商业化动物保护示范基地，同时公司倡导合法狩猎，积极传播合法狩猎的积极作用，让大众理性看待、了解、认识狩猎文化的长远意义。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强狩猎主题文化乐园的基础设施建设，落实规划，增加景区内狩猎文化体验项目，吸引国内和国际游客前来观光、狩猎，通过提供狩猎文化相关的产品及服务为公司带来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公司的市场定位是面向大众、主打中端、兼顾高端、为高端提供定制服务；我们的总体战略是制定产业标准，打造企业品牌，整合狩猎生态系统；我们的目标是打造中国排名首位的狩猎产业投资控股公司。

公司采购、销售模式如下：

（一）采购模式

1、枪支弹药

公司运营部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需要采购的枪支弹药数量，提交公司总经理审批，公司行政部根据湖北省公安厅要求，在荆门市公安局办理购置枪支弹药审批手续，公司购置的枪支弹药按照枪支管理制度办理验收入库。

2、其他物资采购

公司行政部负责物资采购。行政部依据公司的实际需求，确定采购时机和物资品类，编制采购计划，经审批通过后，筛选供应商，确认采购订单，执行采购，对采购物资质量进行把关和控制，组织实施采购物资入库。

（二）销售模式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为客户提供狩猎文化体验及衍生的旅游、会务、拓展及配套服务等。目前主要采取直销或与旅行社及旅游知名网站、俱乐部采取冠名合作、定制合作和代理合作等方式进行销售，由市场部通过线下旅行社、线上旅游平台、网络团购平台、电视购物平台、商业社团组织和网络直播平台等渠道构建公司的营销网络，进行市场宣传与推广，运营部负责接待和服务工作。

1、狩猎服务

公司打造新概念狩猎运营商业模式，设计了多种狩猎套餐基础产品，通过导猎员向游客推介狩猎运动，引导游客选择消费项目。游客可选取单管猎枪、双管猎枪、散弹、独弹、豹弹、旋转弹等子弹或弓箭、标枪、鱼叉等猎具，可选取野猪、黄牛、雉鸡、斑嘴鸭、野兔、波尔山羊等狩猎动物。游客选定猎具后，由导猎员向游客讲解狩猎常识、进行猎具安全使用培训，指导游客练习打靶、弓箭标枪使用，随后根据不同项目引领游客进入不同区域捕获动物，捕获动物归游客所有。公司根据游客选择的枪支/弓/

标枪/鱼叉租借数量、子弹/箭消费数量、导猎员服务数量、捕获动物数量按公示的价格收取费用。公司主题乐园所属行业传统收款方式为现金收款，狩猎旅游客户主要是个人。公司目前在收银处配置了刷卡机，游客可自由选择支付宝支付、微信支付等多种第三方支付方式，并引导客户采用非现金方式结算。由于团队及协议单位客源不同，实行了协议挂账、定期收款方式，以促进客源的快速增长。

2、会务、拓展及配套服务

通过公司网站宣传、参加行业协会等交流方式，公司与各企业和社会团体、学会、协会、高校等组织，建立广泛联系，承接各种研讨会、年会、野外拓展等会务活动，为其提供定制的会务配套服务产品收取费用。

3、管理模式对外输出

通过制定产品标准、服务标准、猎场规划标准和狩猎模式等狩猎产业标准，将公司狩猎模式对外输出，复制到全国相关地域，促进狩猎产业发展。2017 年 4 月 14 日，公司与贵州习水生态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合作狩猎场项目，项目规划咨询及后续托管服务由我公司承担，增加了公司多元化收入来源，标志着公司管理模式对外输出的正式开始。

4、射击运动组织策划、体育休闲观光

通过制定射击产品服务标准、射击会员章程，吸收符合条件的、有爱好射击的人员加入射击运动会员，通过射击活动的组织策划，为射击活动爱好者及体育休闲观光游客，提供定制的射击活动，促进射击运动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启程会议策划服务有限公司为武汉市射击协会（武汉市射击学校基地）射击活动营销策划总代理，公司太子山狩猎文化主题乐园室外射击场为武汉市射击学校校外培训基地。

5、树木、苗圃培植与销售；

通过人工种植、培育各种苗木，将逐年成长形成价值的苗木对外销售，对移植后的空地，重新种植小苗木，充分发挥景区林木、场地优势，实施“以大换小”的培育方式，形成苗木种植的良好循环，提高景区收益。

6、住宿服务、餐饮服务

通过自营或购买服务方式，对景区内、太子山周边的餐厅、星级酒店、民俗店、帐篷酒店等餐饮、住宿资源进行归类整合，形成品牌，统一对外销售，满足不同游客的需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434,199.34	1.80%	2,150,445.11	2.70%	-33.3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784,374.08	6.01%	5,283,502.43	6.64%	-9.45%
存货	1,589,637.87	2.00%	2,157,548.56	2.71%	-26.32%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34,319,876.01	43.13%	31,845,966.66	40.03%	7.77%
在建工程	9,051,213.20	11.38%	8,768,213.20	11.02%	3.23%
无形资产	1,781,971.53	2.24%	1,297,074.33	1.63%	37.38%
商誉					
短期借款	7,000,000.00	8.80%	7,000,000.00	8.80%	0.00%
长期借款					
预付账款	4,493,639.49	5.65%	4,162,734.00	5.23%	7.95%
长期待摊费用	2,871,315.08	3.61%	3,384,410.22	4.25%	-15.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593,377.39	23.37%	19,901,460.46	25.02%	-6.57%
长期应付款	5,806,000	7.30%	9,006,000	11.32%	-35.53%
其他应收款	277,417.46	0.35%	498,714.64	0.63%	-44.37%
资产总计	79,570,623.40	100.00%	79,553,360.64	100.00%	0.02%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79,570,623.40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0.02%，主要变动原因系：

(1) 报告期末流动资产总额 12,579,268.24 元，比上年末减少-1,673,676.50 元，降幅为-11.74%。变动的主要原因分别是：

1) 货币资金减少-716,245.77 元，降幅为-33.3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资金结余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 应收款项减少-499,128.35 元，降幅为-9.4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加大了应收账款的清欠力度，收回了部分老欠，减少了应收款资金占用所致。

3) 预付账款增加 330,905.49 元，增幅 7.95%，主要原因是增加对动物采购及在建工程项目预付款项所致。

4) 存货减少-567,910.69 元，降幅为-26.32%，主要原因是受上半年疫情影响及下半年洪水影响，动物采购数量及动物储备数量减少，以适应运营管理所致。

(2) 报告期末非流动资产总额为 66,991,355.16 元，比上年末增加 1,690,939.26 元，增幅为 2.59%。主要原因：一是固定资产本年新增道路加宽工程等，扣除正常折旧，同比增加 7.77%。二是长期待摊费用本年调整猎区道路改造等项目费用到固定资产外，扣除正常摊销，同比减少-15.16%。三是公司开发的无形资产-虚拟狩猎 VR 产品按进度办理完工结算，扣除无形资产正常摊销外，增加 37.38 所致。四是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1,308,083.07 元，降幅为-6.57%，主要是今年销售的苗木比新增的绿化苗木数大

所致。

报告期末负债总额为 20,729,578.63 元，较上年末增加 654,205.88 元，增幅 3.26%，主要变动原因是：

报告期流动负债 14923578.63 元，比上年增加 3854205.88 元，增幅为 34.82%，主要原因一是应付账款比上年增加 1409861.51 元，主要是新增道路工程及猎区绿化整治工程未付；二是应付职工薪酬比上年增加 1,474,011.59 元；三是其他应付款比上年增加 631,285.98 元所致。

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 5,806,000.00 元，较上年减少-3,200,000.00 元，降幅为-35.53%，系报告期公司偿还了向大股东刘汉民借款的部分债务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净资产为 58,841,044.77 元，比上年减少-636,943.12 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亏损所致。

2020 年总体而言，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资产总额增幅较小，净资产总额因亏损略有减少，但资产结构基本合理，资产质量完好。资产负债率有一定的上升空间，融资工作正在稳步进行。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7,201,356.61	-	20,411,163.58	-	-15.73%
营业成本	14,353,599.77	83.44%	12,880,652.65	63.11%	11.44%
毛利率	16.56%	-	36.89%	-	-
销售费用	760,383.05	4.42%	892,444.85	4.37%	-14.80%
管理费用	3,110,470.88	18.08%	3,889,554.94	19.06%	-20.03%
研发费用	0	0%	0	0%	0%
财务费用	490,919.79	2.85%	369,034.81	1.81%	33.03%
信用减值损失	-83,800.08	-0.49%	-222,350.78	-1.09%	-62.31%
资产减值损失	0	0%	0	0%	0%
其他收益	0	0.00%	32,020.11	0.16%	-100.00%
投资收益	0	0%	0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0	0%	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1,602,303.61	-9.31%	2,171,760.13	10.64%	-173.78%
营业外收入	350,000.00	2.03%	63,219.30	0.31%	453.63%
营业外支出	0.00	0.00%	1,000.00	0.00%	-100.00%
净利润	-636,943.12	-7.28%	1,509,087.58	10.94%	-156.0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营业收入 17,201,356.61 元，与去年同期比降低-15.73%；净利润（亏损）-636,943.12 元，与去年同期比降低-156.06%；主要原因有：财务费用 490,919.79 元，同期比增加 33.03%，主要是报告期新

增贷款 500 万元所致；信用减值损失降低-62.31%，主要是报告期收回长期应收账款，使得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所致；营业外收入 350,000.00 元，同期比增长 453.63%，主要是报告期收到政府疫情补贴及自来水补贴收入所致。

影响收入、利润减少的原因及新冠疫情风险的应对措施：

2020 年初发生了不可抗力的新冠肺炎疫情，受疫情影响，按政府有关规定，公司所有业务从 2020 年元月至 2020 年 4 月景区关门歇业，5 月份开始按疫情规定公司积极开展复工复产，景区实行试营业，狩猎及其他收入因客流影响，收入大幅度减少；公司猎人学校体育类服务项目激光靶场、弓箭制作、户外培训等学校游学市场，受疫情影响，室内项目全部停业，服务项目基本无收入；景区受旅游范围、人流量、人员间隔距离等限制，公司常态化运营困难。

针对疫情，公司积极开展如下应对措施：

1、落实疫情措施，抓好复工复产。公司为林业产业省级重点龙头企业，为做好复工复产，4 月 26 日，荆门市主要领导和在景区召开了现场会，支持和指导公司生产经营尽快走入正轨，大大增加了疫后旅游快速恢复的信心。荆门市、县指派相关领导挂钩企业，督导企业防疫措施的实施及支持政策的落实，从而促进了公司的发展。

2、景区属人员聚集的旅游行业，受旅游跨区范围、人流量、人员间隔等限制，疫情期间，公司积极做好防疫期间的景区消毒、入园测温、戴口罩、人员间隔等运营管理措施，做到“常态防疫与常态运营”相结合，确保游客健康、安全。

3、大力开展市场开发、营销宣传、线上线下网络推广工作，实行精准式营销策略，扩大共享俱乐部、渠道、大客户的影响力，努力使景区成为各个合作方的共享社交平台，提高影响力；

4、加强与政府委派协调员的沟通与汇报，及时反馈企业困难，争取地方政府的关心和支持，改善企业经营环境。

5、常态化疫情控制运营期间，公司积极推进经营模式的转型，多渠道开发狩猎俱乐部平台，尽快实现平台化运营及销售。按照平台化运营及销售的要求，公司积极开发俱乐部，以景区为中心、以周边 100 公里为核心，由近至远，开发京山市场、荆门市场、荆州市市场、襄阳市市场、宜昌市场、孝感市场、武汉市场、省外市场等，目前已开发 200 多家俱乐部，初步具备了规模化、专业化、多元化运营格局。

总体而言，报告期，公司在规范企业管理工作的同时，积极拓展市场、增加产品、规范运营，提高景区美誉度及市场影响力，谋求企业快速发展。同时，通过提升服务品质，充分利用政府及相关部门大力支持的机遇，大力宣传京山市疫后全域旅游优势，在湖北省“惠游湖北”政策的指引下，利用“五一假日游”、“十一长假游”、省内游等时机，充分发挥渠道俱乐部优势，使景区客流量、收入很快恢复到疫前水平，为公司的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947,626.11	20,281,172.98	-16.44%
其他业务收入	253,730.5	78,290.31	224.09%
主营业务成本	14,148,875.09	12,422,309.08	13.90%
其他业务成本	204,724.68	81,845.4	150.14%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
-------	------	------	------	----------	----------	-----------

				期 增减%	期 增减%	减%
狩猎服务	7,848,136.45	6,654,112.09	15.21%	-22.65%	27.61%	-68.70%
会务拓展及其他	4,911,099.91	3,811,000.00	22.40%	-9.96%	-1.59%	-22.76%
餐饮服务收入	1,078,976.25	806,279.61	25.27%	-42.80%	-42.24%	-2.79%
苗木销售收入	3,363,144.00	3,082,208.07	8.35%	15.00%	28.53%	-53.59%
合计	17,201,356.61	14,353,599.77	16.56%	-15.73%	11.44%	-55.13%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2020 年公司狩猎收入同比降幅较大，毛利率比去年同期大幅降低，主要是因为套餐产品价格让利较大，同时，大众化狩猎消费趋向低价，受疫情影响，狩猎大型动物的消费逐步减少，使报告期利润空间缩小。其他收入如餐饮、会务拓展、苗木销售等，随着公司运营条件的不断完善，项目规模的不断扩大，后期收入增长会不断加快，景区以狩猎为主的消费模式逐步向“多元化乐园”模式转变。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湖北明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971,480	10.94%	否
2	湖北青邦壹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346,900	7.47%	否
3	周华平	1,278,695	7.09%	否
4	武汉幸福名屋商贸有限公司	1,209,830	6.71%	否
5	京山万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204,580	6.68%	否
合计		7,011,485	38.8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京山市石龙多旺养殖场	2,124,300	14.88%	否
2	武汉中科联创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89,050	13.94%	否
3	徐少斌	1,542,411	10.81%	否
4	京山市蓉波种养殖基地	1,275,450	8.94%	否
5	毛和平	973,180	6.82%	否
合计		7,904,391	55.39%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9,776.48	-5,152,106.31	237.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3,450	-1,065,000	300.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2,572.25	7,898,501.89	-144.98%
---------------	---------------	--------------	----------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与上年相比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有：（1）报告期应收账款较上年减少，销售收到的现金较上年有所增加；（2）报告期支付给职工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大幅度减少；（3）报告期存货采购产生的预付款项较上年减少，采购所支付现金较上年减少。以上原因，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比去年同期增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有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有：报告期增加的固定资产投资较去年同期有较大的增长，使得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增大。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有大幅度减少，主要原因有：去年同期向大股东借款增加了现金流入，使得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三） 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武汉狩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旅游项目开发；旅游产品研发、设计及批零兼营；企业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策划；多媒体制作；电子商务技术服务；网络软件开发及批零兼营；网络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160,930.32	-402,628.26	0	-590,168.62
湖北启程会议策划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会议策划、组织及咨询服务；礼仪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组织及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商务调查）；旅游信息咨询服务（不含旅游服务）	24,033.69	-138,166.64	0	-6,594.82
湖北野保精英狩猎俱乐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狩猎旅游、休闲渡假、狩猎文化交流；射击运动推广、体育休闲观光；动植物标本馆、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制作及销售；住宿、餐饮服务。	4,833.43	3,633.43	0	-453.38

司						
---	--	--	--	--	--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有三家全资子公司：（1）2017 年 8 月 25 日设立子公司武汉狩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武昌区水果湖街徐东路 50 号普提金国际金融中心(10 号楼)第 10 幢 1 单元 19 层 10 号房。注册资本：5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MA4KWC7043；法定代表人：刘汉民；主要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旅游项目开发；旅游产品研发、设计及批零兼营；企业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策划；多媒体制作；电子商务技术服务；网络软件开发及批零兼营；网络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2）2017 年 11 月 13 日设立子公司湖北启程会议策划服务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京山县石龙镇太子山林场石龙路 1 号。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21MA491YCR8P；法定代表人：刘汉民；主要经营范围：会议策划、组织及咨询服务；礼仪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组织及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商务调查）；旅游信息咨询服务（不含旅游服务）。公司设立子公司武汉狩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利于加强公司管理模式对外输出的统一管理，促进公司多元化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设立子公司湖北启程会议策划服务有限公司，主要是加大公司大企业、协会、团队等会务、拓展业务的市场开发力度，变被动市场为主动市场，使公司业务的连续性得到进一步延伸。（3）2018 年 5 月 24 日设立湖北野保精英狩猎俱乐部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京山县石龙镇太子山林场管理局。注册资本：1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21MA49480E0P；法定代表人：刘汉民；主要经营范围：狩猎旅游、休闲度假、狩猎文化交流；射击运动推广、体育休闲观光；动植物标本馆、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制作及销售；住宿、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设立子公司湖北野保精英狩猎俱乐部有限公司，主要是拓展业务的市场开发力度，变被动市场为主动市场，使公司业务的连续性得到进一步延伸。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完全独立，具有良好的独立经营能力；采购、生产、财务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实际控制人及核心经营管理层稳定；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稳定，资产结构良好。

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影响，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出现了一定的风险。针对百年不遇的疫情风险，公司采取了积极的应对措施：

1、落实疫情措施，抓好复工复产。公司为林业产业省级重点龙头企业，为做好复工复产，4 月 26 日，荆门市、县主要领导在景区召开了现场会，支持和指导公司生产经营尽快走入正轨。荆门市、县指派相关领导挂钩企业，督导企业防疫措施的实施及支持政策的落实，从而促进了公司的发展。

2、景区属人员聚集的旅游业，受旅游跨区范围、人流量、人员间隔等限制，疫情期间，公司积极做好防疫期间的景区消毒、入园测温、戴口罩、人员间隔等运营管理措施，做到“常态防疫与常态运营”相结合，确保游客健康、安全。

3、大力开展市场开发、营销宣传、线上线下网络推广工作，实行精准式营销策略，扩大共享俱乐部、渠道、大客户的影响力，努力使景区成为各个合作方的共享社交平台，提高影响力；

4、加强与政府委派协调员的沟通与汇报，及时反馈企业困难，争取地方政府的关心和支持，改善企业经营环境。

5、常态化疫情控制运营期间，公司积极推进经营模式的转型，多渠道开发狩猎俱乐部平台，尽快

实现平台化运营及销售。按照平台化运营及销售的要求，公司积极开发俱乐部，以景区为中心、以周边 100 公里为核心，由近至远，开发京山市场、荆门市场、荆州市市场、襄阳市场、宜昌市场、孝感市场、武汉市场、省外市场等，目前已开发 200 多家俱乐部，初步具备了规模化、专业化、多元化运营格局。

6、浴火重生谋发展，全域旅游做贡献。公司抗疫、抗灾的胜利，大大增加了疫后旅游快速恢复的信心，公司充分利用政府及相关部门大力支持的机遇，大力宣传京山市疫后全域旅游优势，在湖北省“惠游湖北”政策的指引下，利用“五一假日游”、“十一长假游”、省内游等时机，充分发挥渠道俱乐部优势，使景区客流量、收入很快恢复到疫前水平，为公司的稳定发展、再创辉煌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近几年的良好发展带动了当地经济的繁荣，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的成功，积极宣传合法狩猎文化，推动中国商业化野生动物保护事业的发展。

综上所述，报告期公司克服了新冠疫情的影响，浴火重生，再创辉煌，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没有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	------	------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3,002,000.00	688,384.00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284,058.35	266,221.47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2 月 3 日	-	挂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社会保险事项承诺、履行保密义务、杜绝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2 月 3 日	-	挂牌	履行保密义务、杜绝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先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并做出如下承诺：

“（1）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

（2）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于本单位/本人作为公司股东事实改变之前，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业务；

（3）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公司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

（4）自本函出具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的，且持续有效，直至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不再作为公司股东为止；

（5）本单位/本人和/或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如违反上述任何承诺，本单位/本人将赔偿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该等责任是连带责任。”

2、除有关同业竞争的承诺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先生关于社会保险事项做出书面承诺如下：“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的社会保险制度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但尚未实现全员缴纳，若因任何原因导致股份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发生其他损失，本人作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条件承诺承担股份公司的下述任何款项，确保股份公司不会因此发生任何经济损失：（1）股份公司被劳动和社会保障主管部门责令为员工补缴五险的

补缴款项；（2）股份分公司被劳动和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因应交未交五险而征收的滞纳金或行政罚款；（3）股份分公司员工要求股份分公司补缴五险且被主管部门或司法部门确认后应支付的补偿金或赔偿金；（4）股份分公司应为其员工缴纳五险而未缴纳而发生的诉讼、仲裁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额、律师费、案件受理费等因该案而发生的相关费用）；（5）由上述事项产生的应由股份分公司负担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

3、公司已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订《保密协议》。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署《未占用公司资产的声明》、《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公司实际控制人已签署《关于杜绝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承诺函》。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背上述承诺事项情形。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	固定资产	抵押	4,097,007.20	5.15%	为公司向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县支行抵押贷款 200 万元。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429,503.59	0.54%	为公司向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县支行抵押贷款 200 万元。
苗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质押	18,593,377.39	23.37%	为公司向京山农村商业银行石龙支行抵押贷款 500 万元
总计	-	-	23,119,888.18	29.0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缓解资金压力，将以上资产向银行进行抵押贷款，资产权利虽然受限，但不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1,213,250	62.43%	0	31,213,250	62.4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762,250	7.52%	0	3,762,250	7.52%
	董事、监事、高管	6,262,250	12.52%	0	6,262,250	12.5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8,786,750	37.57%	0	18,786,750	37.5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286,750	22.57%	0	11,286,750	22.57%
	董事、监事、高管	18,786,750	37.57%	0	18,786,750	37.5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0,000,000	-	0	5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刘汉民	15,049,000	0	15,049,000	30.098%	11,286,750	3,762,250	0	0
2	顾晓涛	10,000,000	0	10,000,000	20%	7,500,000	2,500,000	0	0
3	湖北农谷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0	10,000,000	20%	0	10,000,000	0	0
4	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100,000	200	5,100,200	10.2004%	0	5,100,200	0	0
5	京山猎	4,013,000	0	4,013,000	8.026%	0	4,013,000	0	0

	商狩猎 投资中 心(有限 合伙)								
6	武汉青 丽信科 技有限 公司	2,495,000	0	2,495,000	4.99%	0	2,495,000	0	0
7	北京欧 立方网 络信息 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	1,215,000	0	1,215,000	2.43%	0	1,215,000	0	0
8	武汉高 森资产 管理有 限公司 一高资 (武汉) 新三板 1号基 金	998,000	0	998,000	1.996%	0	998,000	0	0
9	武汉裕 隆丰教 育投资 发展有 限公司	839,000	0	839,000	1.678%	0	839,000	0	0
10	上海沪 巢邦投 资有限 公司	284,000	0	284,000	0.568%	0	284,000	0	0
合计		49,993,000	200	49,993,200	99.9864%	18,786,750	31,206,45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中，刘汉民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持股比例为 30.098%，顾晓涛为公司董事，持股比例为 20%，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10.2004%，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8.026%，刘汉民为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猎星狩猎 99.95%、猎商狩猎 99.95%的股权，故刘汉民间接持有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 18.2264%，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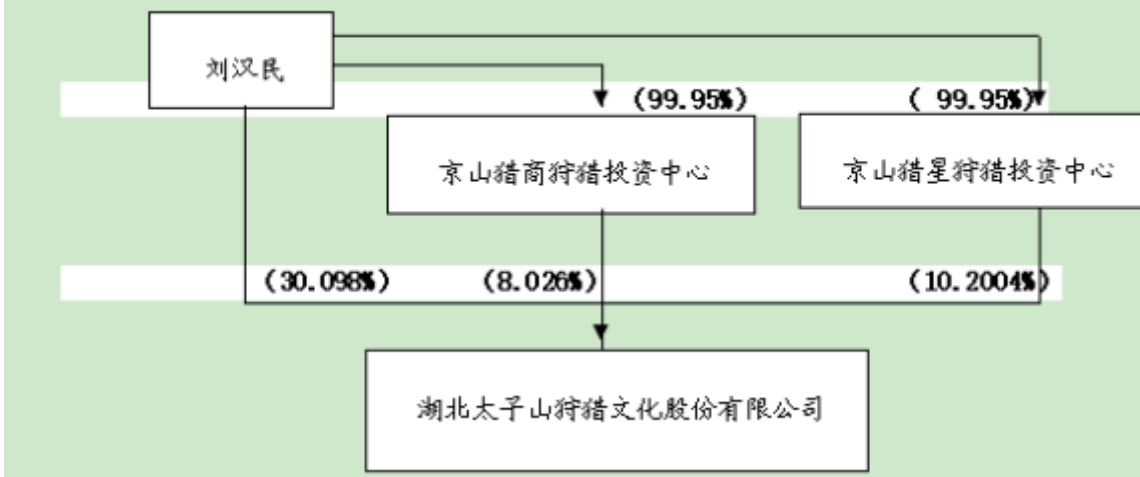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 是 ☐ 否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权结构：



刘汉民，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7 年至 2005 年任武汉清石装饰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至 2010 年任湖北新地工业产品资源有限公司经理；2010 年至 2016 年 1 月任太子山投资集团总裁；201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太子山狩猎场总裁；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太子山狩猎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 年 5 月至今任湖北稻田矿泉水饮料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2014 年 11 月至今任猎友科技执行董事；2014 年 11 月至今任湖北省葛店开发区新地工业产品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 年 8 月至今任武汉狩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7 年 11 月至今任湖北启程会议策划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8 年 5 月至今任湖北野保精英狩猎俱乐部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贷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市支行	银行	2,000,000.00	2020 年 12 月 3 日	2021 年 12 月 2 日	5.85%
2	抵押贷款（担保）	湖北京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20 年 6 月 26 日	2021 年 6 月 25 日	6.35%
合计	-	-	-	7,000,000.00	-	-	-

注 1：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市支行贷款 200 万元。抵押物：1 幢（证号为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 0000647 号）枪库办公楼房产及（证号为鄂（2016）京山县不动产权第 0000648 号）医疗站房产为抵押物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关联方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京山县房权证石龙镇字第 00088868 号、京山县房权证石龙镇字第 00088869 号、京山县房权证石龙镇字第 00088870 号办公楼、集体宿舍房产及（京国用（2015）第 3827 号、京国用（2015）第 3830 号、京国用（2015）第 3825 号）土地为抵押物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汉民、关联方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注 2：公司向湖北京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贷款 500 万元整，是由京山诚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向京山诚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的反担保措施为：以截止 2020 年 4 月 30 日的苗木资产 1990 万元作协议抵押；公司大股东刘汉民、公司其他发起人股东顾晓涛、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连带责任保证。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汉民	董事长兼总经理、财务总监、运营总监	男	1968 年 1 月	2019 年 5 月 19 日	2022 年 5 月 19 日
顾晓涛	董事	男	1969 年 11 月	2019 年 5 月 19 日	2022 年 5 月 19 日
程晓明	董事	男	1966 年 5 月	2019 年 5 月 19 日	2022 年 5 月 19 日
胡友军	董事	男	1975 年 4 月	2020 年 7 月 19 日	2022 年 5 月 19 日
夏斌	董事	男	1976 年 5 月	2020 年 7 月 19 日	2022 年 5 月 19 日
刘鹏诚	监事会主席	男	1994 年 10 月	2019 年 5 月 19 日	2022 年 5 月 19 日
胡宝红	监事	男	1980 年 8 月	2019 年 5 月 19 日	2022 年 5 月 19 日
洪枝	监事	女	1985 年 4 月	2019 年 5 月 19 日	2022 年 5 月 19 日
钱媛媛	行政总监	女	1986 年 2 月	2019 年 5 月 19 日	2022 年 5 月 19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除刘鹏诚为刘汉民侄子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以及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刘汉民	董事长兼总经理、财务总监、运营总监	15,049,000	0	15,049,000	30.098%	0	0
顾晓涛	董事	10,000,000	0	10,000,000	20%	0	0
合计	-	25,049,000	-	25,049,000	50.098%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齐民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辞职
姚江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辞职
胡友军	无	新任	董事	因董事辞职，经股东大会批准，胡友军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夏斌	董事长助理	新任	董事	因董事辞职，经股东大会批准，夏斌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胡友军，男，汉族，1975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全日制本科学历。1999.09-2000.09 就职于中建三局一公司子弟学校；2000.09-2014.09 就职于荆门市月亮湖中学；2014.09-2017.02 任湖北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服务中心主任；2017.02-2018.02 任湖北农谷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湖北农谷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农谷品牌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02-2019.03 任湖北农谷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农谷品牌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03 至今 任湖北农谷品牌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湖北农谷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农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荆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7 月至今，任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夏斌，男，1976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9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中小企业金融部业务董事；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业务董事；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业务部门执行总经理；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20 年 7 月至今，任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1	0	0	11
生产人员	35	0	0	35
销售人员	9	0	0	9
技术人员	6	0	0	6
财务人员	10	0	0	10
员工总计	71			7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3
本科	8	8
专科	23	23
专科以下	37	37
员工总计	71	7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作为大众化狩猎旅游服务提供商，员工的优质服务是公司发展壮大的重要保障。公司十分注重员工的薪酬激励政策，2020 年，随着主题乐园建设加快，产品增多，项目人员管理素质要求提高。为发挥员工的积极性，公司对导猎服务、前台接待及导游服务、市场营销等相关岗位人员，实行按业绩提成奖励及服务质量考核机制。

公司一直重视员工的技能培训和员工服务意识的培训工作，制定了系列的培训计划和人才培育项目，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和从业经验，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报告期没有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胡宝红	无变动	监事、导猎部经理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因董事程晓明已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2021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提名李鹏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此次董事任免需股东大会批准。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本年度未建立和修改治理制度。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人员变动、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关联交易等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原规定	修订后
-----	-----

第一条 为维护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治理规则》”）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三十九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担保； （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80%； （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0%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七）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除上述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事项以外，公司所有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均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四）项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第三十九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0%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七）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除上述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事项以外，公司所有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均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四）项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第四十六条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	第四十六条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

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书面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未作出书面反馈的，上述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前，召集股东大会的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不得低于10%。 监事会或者股东依法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公司董事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予以配合，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五十二条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通知的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通知的方式通知各股东。	第五十二条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20日前以通知的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15日前以通知的方式通知各股东。 股东大会通知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得延期或者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得取消。确需延期或者取消的，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原定召开日前至少2个交易日公告，并详细说明原因。
第五十三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的时间、地点、方式和会议期限； （二）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四）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	第五十三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的时间、地点、方式和会议期限； （二）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四）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

（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股东大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	日。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不得多于7个交易日，且应当晚于公告的披露时间。股权登记日一旦确定，不得变更； （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股东大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
第六十四条 股东大会召开时，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应当出席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第六十四条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股东大会召开时，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应当出席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第七十条 股东大会应有会议记录，由证券事务代表负责。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一）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二）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对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五）股东的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 （六）计票人、监票人姓名； （七）本章程规定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第七十条 股东大会应有会议记录，由证券事务代表负责。出席会议的董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召集人或者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并保证会议记录真实、准确、完整。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和代理出席的授权委托书、网络及其他方式有效表决资料一并保存。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一）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二）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对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五）股东的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 （六）计票人、监票人姓名； （七）本章程规定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第七十六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第七十六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

	决方式中的一种。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股东在股东大会上不得对同一事项不同的提案同时投同意票。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第八十二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第八十二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的除外。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一条 为维护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治理规则》”)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三十九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担保; (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	第三十九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80%； （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0%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七）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除上述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事项以外，公司所有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均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四）项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四）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0%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七）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除上述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事项以外，公司所有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均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四）项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第四十六条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书面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第四十六条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未作出书面反馈的，上述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前，召集股东大会的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不得低于10%。

	监事会或者股东依法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公司董事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予以配合，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五十二条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通知的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通知的方式通知各股东。	第五十二条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20日前以通知的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15日前以通知的方式通知各股东。 股东大会通知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得延期或者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得取消。确需延期或者取消的，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原定召开日前至少2个交易日公告，并详细说明原因。	
第五十三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的时间、地点、方式和会议期限； （二）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四）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 （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 股东大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	第五十三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的时间、地点、方式和会议期限； （二）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四）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不得多于7个交易日，且应当晚于公告的披露时间。股权登记日一旦确定，不得变更； （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 股东大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	
第六十四条 股东大会召开时，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应当出席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第六十四条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股东大会召开时，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应当出席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第七十条 股东大会应有会议记录，由证券事务代表负责。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一）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二）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对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五）股东的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 （六）计票人、监票人姓名； （七）本章程规定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第七十条 股东大会应有会议记录，由证券事务代表负责。出席会议的董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召集人或者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并保证会议记录真实、准确、完整。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和代理出席的授权委托书、网络及其他方式有效表决资料一并保存。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一）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二）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对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五）股东的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 （六）计票人、监票人姓名； （七）本章程规定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第七十六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第七十六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股东在股东大会上不得对同一事项不同的提案同时投同意票。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第八十二条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第八十二条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的除外。
第八十八条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	第八十八条 董事由股东提名并经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 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
第九十二条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第九十二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董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且相关公告披露后方能生效。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拟辞职董事仍应当继续履行职责。发生上述情形的，公司应当在2个月内完成董事补选。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提高工作效率，保证科学决策。董事会议事规则作为本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拟定，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提高工作效率，保证科学决策。董事会议事规则作为本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拟定，股东大会批准。重大事项应当由董事会集体决策，董事会不得将法定职权授予个别董事或者他人行使。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应由董事会审议的交易事项如下：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 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二）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公司投资事项达到第一款所述标准的，由董事会授权经理办理。 本条中的交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贷款）；提供财务资助（对外借款）；提供担保；租入或租出资产；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债权、债务重组；签订许可使用协议；转让或者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 上述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包括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但资产置换中涉及到的此类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仍包括在内。 应由董事会审议的对外担保事项如下： 本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之外的对外担保事项。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除应遵守本章程第三十九条的规定外，还应严格遵循以下规定： （一）对外担保事项必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二分之一以上董事审议同意； （二）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应由董事会审议的交易事项如下：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 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二）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公司投资事项达到第一款所述标准的，由董事会授权经理办理。 本条中的交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贷款）；提供财务资助（对外借款）；提供担保；租入或租出资产；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债权、债务重组；签订许可使用协议；转让或者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 上述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包括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但资产置换中涉及到的此类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仍包括在内。 涉及关联交易的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应由董事会审议的对外担保事项如下： 本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之外的对外担保事项。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除应遵守
--	---

必须经董事会审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本章程第三十九条的规定外，还应严格遵循以下规定： （一）对外担保事项必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二分之一以上董事审议同意； （二）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第一百零四条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它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 （四）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五）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六）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零四条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它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 （四）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五）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如果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六）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应明确对每一表决事项发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的意见，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应当作出书面说明并向公司报告： （一）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 （二）任职期间内连续 12 个月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总次数的二分之一。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应明确对每一表决事项发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的意见，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应当回避表决，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挂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应当作出书面

	说明并向公司报告： （一）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 （二）任职期间内连续12个月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总次数的二分之一。	
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	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记录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董事会会议记录应当妥善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10年。	
第一百一十六条 本章程第八十七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本章程第八十八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八十九条（四）～（六）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一十六条 本章程第八十七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本章程第八十八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八十九条（四）～（六）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作为高级管理人员，除符合本条规定的任职条件规定外，还应当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第一百二十七条 公司设立证券事务代表职位，由公司总经理决定证券事务代表人选。	第一百二十七条 公司设立证券事务代表职位，由公司总经理决定证券事务代表人选。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应当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如果未完成工作移交且相关公告未披露时，辞职报告应当在完成工作移交且相关公告披露后方能生效。	
第一百三十条 本章程第八十七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监事。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在任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第一百三十条 本章程第八十七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监事。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在任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不得担任公司监事。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非职工监事由股东提名，并经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	
第一百三十三条 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第一百三十三条 监事辞职应当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除下列情形外，监事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监事会时生效： （一）监事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在上述情形下,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监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后方能生效。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拟辞职监事仍应当继续履行职责。发生上述情形的,公司应当在2个月内完成监事补选。
第一百三十五条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第一百三十五条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监事有权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应当采取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为监事正常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协助,任何人不得干预、阻挠。
第一百三十六条 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三十六条 监事履行职责所需的有关费用由公司承担。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四十二条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 作为公司档案至少保存10年。	第一百四十二条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监事会会议记录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出席会议的监事、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应当妥善保存,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至少保存10年。
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年度报告说明会、股东大会、公司网站、一对一沟通、邮寄资料、解答电话咨询、现场参观、分析师会议和路演等。公司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充分利用互联网络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	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年度报告说明会、股东大会、公司网站、一对一沟通、邮寄资料、解答电话咨询、现场参观、分析师会议和路演等。公司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充分利用互联网络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公司与投资者出现纠纷时,原则上应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纠纷时,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调解不成功时,可向公司注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必须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必须经在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为: (一) 公司的利润分配注重对股东合理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为: (一) 公司的利润分配注重对股东合理的

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按持股比例进行分红，可以采取现金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聘用取得“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可以续聘。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聘用在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可以续聘。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 （一）以专人送出； （二）以邮件方式送出； （三）以传真方式送出； （四）以公告方式送出：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时，公司指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五）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 （一）以专人送出； （二）以邮件方式送出； （三）以传真方式送出； （四）以公告方式送出：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时，公司指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五）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

原规定	修订后
第四十条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 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公司章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均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	第四十条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 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公司章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均应当依据公司章程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其中，单笔金额达到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股东大会

审议。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审议，单笔金额达到人民币500万元以上且不足人民币1000万元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审议，单笔金额不足人民币500万元的关联交易应提交总经理办公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应由董事会审议的交易事项如下：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二）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公司投资事项达到第一款所述标准的，由董事会授权经理办理。 本条中的交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贷款）；提供财务资助（对外借款）；提供担保；租入或租出资产；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债权、债务重组；签订许可使用协议；转让或者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 上述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包括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但资产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应由董事会审议的交易事项如下：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二）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六）单笔金额达到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且不足人民币 1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公司投资事项达到第一款所述标准的，由董事会授权经理办理。 本条中的交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贷款）；提供财务资助（对外借款）；提供担保；租入或租出资产；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债权、债务重组；签订许可使用协议；转让或者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 上述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包括购买原材料

置换中涉及到的此类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仍包括在内。 涉及关联交易的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应由董事会审议的对外担保事项如下： 本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之外的对外担保事项。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除应遵守本章程第三十九条的规定外，还应严格遵循以下规定： （一）对外担保事项必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二分之一以上董事审议同意； （二）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但资产置换中涉及到的此类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仍包括在内。 涉及关联交易的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应由董事会审议的对外担保事项如下： 本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之外的对外担保事项。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除应遵守本章程第三十九条的规定外，还应严格遵循以下规定： （一）对外担保事项必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二分之一以上董事审议同意； （二）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	--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7	1、2020 年 4 月 1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主要议案：《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2020 年 6 月 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主要议案：《关于公司申请贷款及为该笔贷款提供苗木资产协议担保、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0 年 6 月 2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主要议案：《关于 2019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9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改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

		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0 年 6 月 2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主要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 5、2020 年 7 月 1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主要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向中国银行贷款及为该笔贷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20 年 8 月 2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主要议案：审议《2020 年半年度报告》； 7、2020 年 8 月 1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主要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向湖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及为该笔贷款提供关联方担保的议案》、2.《关于修订<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2	1、2020 年 6 月 21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主要议案：《关于 201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2020 年 8 月 2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2020 年半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4	1、2020 年 6 月 19 日，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议案：《关于公司申请贷款及为该笔贷款提供苗木资产协议担保、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2、2020 年 7 月 19 日，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主要议案：《关于 2019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改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3、2020 年 8 月 2 日，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主要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向中国银行贷款及为该笔贷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4、2020 年 9 月 2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向湖北京山农村商业银行贷款及为该笔贷款提供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于修订<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 决议内容没有违法《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的行为, 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 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事项, 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 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 独立核算和决策, 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 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 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合法产生; 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运营总监、行政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 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完整及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 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 聘请了总经理、财务总监、运营总监、行政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 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 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 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 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 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独立对外签署合同, 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状况，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进行内部管理及运行。

2、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治理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

三、投资者保护

（一）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华审字（2021）第 17000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1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靳军	万新田		
	1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0 万元			

审 计 报 告

中兴华审字（2021）第 170009 号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子山狩猎文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太子山狩猎文化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太子山狩猎文化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太子山狩猎文化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太子山狩猎文化公司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太子山狩猎文化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太子山狩猎文化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太子山狩猎文化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

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太子山狩猎文化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太子山狩猎文化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太子山狩猎文化公司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靳军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万新田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七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434,199.34	2,150,445.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4,784,374.08	5,283,502.4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4,493,639.49	4,162,734.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277,417.46	498,714.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1,589,637.87	2,157,548.5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579,268.24	14,252,944.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6	34,319,876.01	31,845,966.66
在建工程	六、7	9,051,213.20	8,768,213.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8	1,781,971.53	1,297,074.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9	2,871,315.08	3,384,410.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0	373,601.95	103,291.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1	18,593,377.39	19,901,460.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991,355.16	65,300,415.90
资产总计		79,570,623.40	79,553,360.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2	7,000,000.00	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3	2,668,982.28	1,259,120.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4	499,994.00	207,708.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5	2,435,448.51	961,436.92
应交税费	六、16	1,246,114.68	1,199,353.88
其他应付款	六、17	1,073,039.16	441,753.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923,578.63	11,069,372.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18	5,806,000.00	9,006,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06,000.00	9,006,000.00
负债合计		20,729,578.63	20,075,372.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19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0	1,784,519.71	1,784,519.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1	850,869.10	850,869.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2	6,205,655.96	6,842,599.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841,044.77	59,477,987.8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841,044.77	59,477,987.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570,623.40	79,553,360.64

法定代表人：刘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汉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君进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0	1,416,275.91	2,130,057.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1	4,780,191.68	5,407,491.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0	4,493,639.49	4,162,734.00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414,879.35	460,069.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0	1,574,217.87	2,142,128.5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679,204.30	14,302,481.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877,168.00	807,168.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0	34,319,876.01	31,845,966.66
在建工程	0	9,051,213.20	8,768,213.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0	1,781,971.53	1,297,074.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0	2,871,315.08	3,384,410.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0	373,601.95	103,291.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0	18,593,377.39	19,901,460.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0	67,868,523.16	66,107,583.90
资产总计		80,547,727.46	80,410,065.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	7,000,000.00	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0	2,666,282.28	1,418,459.2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0	2,060,522.98	841,633.42
应交税费	0	1,246,554.35	1,199,711.05
其他应付款	0	1,012,999.61	441,453.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0	471,692.45	195,950.9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8,301.55	11,757.06
流动负债合计		14,486,353.22	11,108,964.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0	5,806,000.00	9,006,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06,000.00	9,006,000.00
负债合计		20,292,353.22	20,114,964.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84,519.71	1,784,519.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0,869.10	850,869.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619,985.43	7,659,711.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255,374.24	60,295,100.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80,547,727.46	80,410,065.42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7,201,356.61	20,411,163.58
其中：营业收入	六、23	17,201,356.61	20,411,163.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0.00	18,719,860.14	18,049,072.78
其中：营业成本	六、23	14,353,599.77	12,880,652.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4	4,486.65	17,385.53
销售费用	六、25	760,383.05	892,444.85
管理费用	六、26	3,110,470.88	3,889,554.9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27	490,919.79	369,034.81
其中：利息费用		472,572.25	346,636.11
利息收入		-339.34	-1,509.57
加：其他收益	六、28	0.00	32,020.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9	-83,800.08	-222,350.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02,303.61	2,171,760.13
加：营业外收入	六、30	350,000.00	63,219.3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1	0.00	1,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2,303.61	2,233,979.43
减：所得税费用	六、32	-615,360.49	724,891.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636,943.12	1,509,087.5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943.12	1,509,087.5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943.12	1,509,087.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6,943.12	1,509,087.5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6,943.12	1,509,087.5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法定代表人：刘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汉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君进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二、4	17,201,356.61	20,359,463.29
减：营业成本	十二、4	14,353,599.77	12,504,154.48
税金及附加	0	4,486.65	17,303.03
销售费用	0	387,656.11	796,012.63
管理费用	0	2,894,664.49	3,529,112.92
研发费用	0	0.00	0.00
财务费用	0	489,056.03	365,714.34
其中：利息费用		460,502.25	346,636.11
利息收入		-294.19	-1,325.15
加：其他收益		0.00	32,020.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980.35	-220,023.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5,086.79	2,959,162.55
加：营业外收入		350,000.00	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5,086.79	3,009,162.55
减：所得税费用		-615,360.49	724,891.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26.30	2,284,270.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26.30	2,284,270.7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726.30	2,284,270.7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5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47,084.19	17,262,82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	504,541.39	671,935.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51,625.58	17,934,763.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98,981.939	16,125,562.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9,576.45	3,498,070.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876.63	1,033,041.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	2,608,414.081	2,430,196.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51,849.1	23,086,87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9,776.48	-5,152,106.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63,450	1,06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3,450	1,06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3,450	-1,06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	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	7,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	120,000	7,9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20,000	14,9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	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2,572.25	371,031.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	3,200,000	2,720,4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72,572.25	7,091,498.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2,572.25	7,898,501.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6,245.77	1,681,395.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0,445.11	469,049.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4,199.34	2,150,445.11

法定代表人：刘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汉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君进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47,084.19	17,099,90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0	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194.19	569,883.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61,278.38	17,669,791.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98,981.939	15,885,656.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4,665.76	3,123,744.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876.63	1,033,041.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0,117.551	2,043,6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68,641.88	22,086,13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2,636.5	-4,416,348.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0	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	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	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	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	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	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63,450	1,06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	7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	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3,450	1,79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3,450	-1,79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0	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	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	7,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	7,9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20,000	14,9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	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2,572.25	371,031.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0,000	2,720,4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72,572.25	7,091,498.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2,572.25	7,898,501.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3,385.75	1,687,153.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0,057.84	442,904.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6,672.09	2,130,057.8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	0	0	0	1,784,519.71	0	0	0	850,869.1		6,842,599.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0				0		0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	0	0	0	1,784,519.71	0	0	0	850,869.1	0	6,842,599.08	59,477,987.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	0	0	0	1,784,519.71	0	0	0	850,869.1	0	6,842,599.08		58,841,044.77

项目	2019 年										少数 股东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库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公积	存股	综合 收益	储备	公积	风险 准备		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	0	0	0	1,784,519.71	0	0	0	622,442.03		5,561,938.57		57,968,900.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	0	0	0	1,784,519.71	0	0	0	622,442.03		5,561,938.57		57,968,900.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228,427.07		1,280,660.51		1,509,087.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0		1,509,087.58		1,509,087.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8,427.07		-228,427.07		
1．提取盈余公积									228,427.07		-228,427.0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0	0	0	1,784,519.71	0	0	0	850,869.1	6,842,599.08	59,477,987.89	

法定代表人：刘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汉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君进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	0	0	0	1,784,519.71	0	0	0	850,869.1		7,659,711.73	60,295,100.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	0	0	0	1,784,519.71	0	0	0	850,869.1		7,659,711.73	60,295,100.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726.3	-39,72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726.3	-39,72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	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	0	0	0	1,784,519.71	0	0	0	850,869.1		7,619,985.43	60,255,374.24

项目	2019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	0	0	0	1,784,519.71	0	0	0	622,442.03		5,603,868.1	58,010,829.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	0	0	0	1,784,519.71	0	0	0	622,442.03		5,603,868.1	58,010,829.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8,427.07		2,055,843.63	2,284,27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84,270.7	2,284,27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8,427.07		-228,427.07		
1. 提取盈余公积								228,427.07		-228,427.0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	0	0	0	1,784,519.71	0	0	0	850,869.1		7,659,711.73	60,295,100.54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注册地址为湖北省太子山林场管理局。注册资本：5,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210554426076；法定代表人：刘汉民。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狩猎文化交流、推广，狩猎服务（不含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猎物屠宰、加工，旅游景区管理服务，会务服务，景区规划、咨询服务，射击运动活动组织策划、体育休闲观光（不含旅行社业务及其他专项规定项目），树木、苗圃种植（不含国家一级保护野生植物及国家专项规定项目）与销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历史沿革

1、2012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由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有限公司、刘国民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公司股东按公司章程规定足额出资，实收资本业经湖北金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鄂金验资（2012）第 8117 号”验资报告验证。初始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90.00	90.00	货币资金、实物
刘国民	10.00	10.00	货币资金
合 计	100.00	100.00	

2、2014 年 4 月 28 日，经股东会决议批准，申请将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至 2,500 万元。本次增资由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有限公司已经工商变更登记变更为现名称，以下简称“太子山投资集团”）出资 2,160 万元，刘国民出资 240 万元。约定此次增资需在 2016 年 4 月前缴足。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50.00	90.00	货币资金、实物
刘国民	250.00	10.00	货币资金
合 计	2,500.00	100.00	

3、2015 年 12 月 1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太子山投资集团将其持

有的有限公司 90%的股权转让给刘汉民，刘国民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的股权转让给刘汉民，原出资认缴义务转由刘汉民履行，同时增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500 万元，其中刘汉民新增出资 1,500 万元，新增股东顾晓涛出资 1,000 万元。新增实收资本业经湖南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湘财苑验字[2015]第 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刘汉民	4,000.00	80.00	货币资金
顾晓涛	1,000.00	20.00	货币资金
合 计	5,000.00	100.00	

4、2015 年 12 月 30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刘汉民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15.00%的股权转让给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15.00%的股权转让给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刘汉民	2,500.00	50.00	货币资金
顾晓涛	1,000.00	20.00	货币资金
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00	15.00	货币资金
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00	15.00	货币资金
合 计	5,000.00	100.00	

5、2016 年 1 月 28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为股本 5,000 万元，股份总数为 50,000,000 股，均为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由湖北太子山森林狩猎场有限公司原全部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原持股比例认购。本次整体改制股本情况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华验字（2016）第 HUN-0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 份（万元）	占注册资本（%）
刘汉民	2,500.00	50.00
顾晓涛	1,000.00	20.00
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00	15.00
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00	15.00
合 计	5,000.00	100.00

6、2016 年 2 月 2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7、2017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

8、2017 年 2 月 3 日，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代码为 870746。

9、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000 万股，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经过本年度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 份（万元）	占注册资本（%）
刘汉民	1,504.90	30.10
顾晓涛	1,000.00	20.00
湖北农谷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10.02	10.20
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1.30	8.03
武汉青丽信科技有限公司	249.50	4.99
北京欧立方网络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1.50	2.43
武汉高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9.80	2.00
武汉裕隆丰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3.90	1.68
上海沪巢邦投资有限公司	28.40	0.56
张华	0.50	0.01
杨静	0.17	0.00
陈劲松	0.01	0.00
合 计	5,000.00	100.00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20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

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1“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

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

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

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9、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

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内部往来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内部往来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④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⑤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长期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库存商品包括狩猎动物、饲料、子弹、箭，周转材料主要为劳保用品、经营用器具。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

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

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机械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5	23.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

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场地费、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

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19、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销售苗木等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狩猎服务及会务拓展服务已经完毕，相关服务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收款的证据时，确认狩猎服务收入及会务拓展服务收入的实现。

22、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27、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①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207,708.00	207,708.00		
合同负债			195,950.94	195,950.94
其他流动负债			11,757.06	11,757.06

②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A、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499,994.00	499,994.00
合同负债	471,692.45	471,692.45		
其他流动负债	28,301.55	28,301.55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的1%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的1.5%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五条：“条例第十五条规定的部分免税项目的范围，限定如下：（一）第一款第（一）项所称农业，是指种植业、养殖业、林业、牧业、水产业”的规定，公司苗木销售属于免增值税范围。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0 年度，“上期”指 2019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存款	1,434,177.53	2,110,289.85
其他货币资金	21.81	40,155.26
合 计	1,434,199.34	2,150,445.11

注：本期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21.81 元，主要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三农场支行 17551262000000025 贷款保证金账户利息收入。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4,229,185.79
1 至 2 年	608,509.20
2 至 3 年	22,011.00
3 至 4 年	402,761.00
小 计	5,262,466.99
减：坏账准备	478,092.91
合 计	4,784,374.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62,466.99	100.00	478,092.91	9.08	4,784,374.08
其中：					
内部往来组合					
账龄组合	5,262,466.99	100.00	478,092.91	9.08	4,784,374.08
合 计	5,262,466.99	100.00	478,092.91	9.08	4,784,374.08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58,975.08	100.00	375,472.65	6.63	5,283,502.43
其中：					
内部往来组合					
账龄组合	5,658,975.08	100.00	375,472.65	6.63	5,283,502.43
合 计	5,658,975.08	100.00	375,472.65	6.63	5,283,502.43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229,185.79	211,459.29	5.00
1 至 2 年	608,509.20	60,850.92	10.00
2 至 3 年	22,011.00	4,402.20	20.00
3 至 4 年	402,761.00	201,380.50	50.00
合 计	5,262,466.99	478,092.91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5,472.65	102,620.26			478,092.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75,472.65	102,620.26			478,092.9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580,623.7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9.0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42,031.19 元。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39,957.49	85.45	3,595,850.00	86.38
1 至 2 年	577,682.00	12.86	338,884.00	8.14
2 至 3 年	76,000.00	1.69	33,000.00	0.79
3 年以上			195,000.00	4.69
合 计	4,493,639.49	100.00	4,162,734.0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4,424,451.00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8.46%。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277,417.46	498,714.64
合 计	277,417.46	498,714.64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247,978.83
1 至 2 年	31,930.64
2 至 3 年	15,000.00
3 至 4 年	2,500.00
5 年以上	1,500.00
小 计	298,909.47
减：坏账准备	21,492.01
合 计	277,417.46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	59,765.00	414,747.20
保证金、押金	7,900.00	2,000.00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个人借支、备用金	231,244.47	122,279.63
小 计	298,909.47	539,026.83
减：坏账准备	21,492.01	40,312.19
合 计	277,417.46	498,714.64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40,312.19			40,312.19
2020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820.18			-18,820.1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1,492.01			21,492.01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312.19	-18,820.18			21,492.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0,312.19	-18,820.18			21,492.01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张敏	备用金	111,404.00	1 年以内	37.27	5,570.20
姚厚斌	备用金	41,720.00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13.96	3,086.00
黎晶晶	备用金	35,958.00	1 年以内	12.03	1,797.90
蔡晨	备用金	33,722.83	1 年以内	11.28	1,686.14
杨威	备用金	32,265.00	1 年以内	10.79	1,613.25
合 计	—	255,069.83	—	85.33	13,753.49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30,073.02		1,530,073.02
库存商品	59,564.85		59,564.85
合 计	1,589,637.87		1,589,637.87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72,791.74		1,972,791.74
库存商品	174,381.82		174,381.82
周转材料	10,375.00		10,375.00
合 计	2,157,548.56		2,157,548.56

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34,319,876.01	31,845,966.66
合 计	34,319,876.01	31,845,966.66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7,855,526.87	796,422.99	1,332,801.00	515,342.10	40,500,092.96
2、本期增加金额	4,553,635.58	212,500.00		7,900.00	4,774,035.58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1) 购置	1,520,850.00	212,500.00		7,900.00	1,741,250.00
(2) 在建工程转入	3,032,785.58				3,032,785.5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2,409,162.45	1,008,922.99	1,332,801.00	523,242.10	45,274,128.5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7,065,943.95	233,095.95	1,022,405.14	332,681.26	8,654,126.30
2、本期增加金额	2,008,136.55	105,960.21	109,229.87	76,799.60	2,300,126.23
(1) 计提	2,008,136.55	105,960.21	109,229.87	76,799.60	2,300,126.2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9,074,080.50	339,056.16	1,131,635.01	409,480.86	10,954,252.5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335,081.95	669,866.83	201,165.99	113,761.24	34,319,876.01
2、年初账面价值	30,789,582.92	563,327.04	310,395.86	182,660.84	31,845,966.66

注：公司将所属的办公楼及食堂的房产权进行抵押，用于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县支行的借款。

7、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9,051,213.20	8,768,213.20
合 计	9,051,213.20	8,768,213.20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室内射击室	8,238,213.20		8,238,213.20	8,238,213.20		8,238,213.20
景区大门至枪库段 道路工程				530,000.00		530,000.00
景区卫生间建设	33,000.00		33,000.00			
景区住宿基础设施	780,000.00		780,000.00			
合 计	9,051,213.20		9,051,213.20	8,768,213.20		8,768,213.2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 化金额	期末余额
室内射击室	8,238,213.20						8,238,213.20
景区大门至枪库 段道路工程	530,000.00	2,502,785.58	3,032,785.58				
景区卫生间建设		33,000.00					33,000.00
景区住宿基础设 施		780,000.00					780,000.00
合计	8,768,213.20	3,315,785.58	3,032,785.58				9,051,213.20

8、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	—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435,141.01				1,435,141.0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580,000.00			580,000.00
(2) 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35,141.01	580,000.00			2,015,141.01
二、累计摊销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	—	合计
1、年初余额	138,066.68				138,066.68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7,102.80	58,000.00			95,102.8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75,169.48	58,000.00			233,169.4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59,971.53	522,000.00			1,781,971.53
2、年初账面价值	1,297,074.33				1,297,074.33

注：公司将所属的办公楼及食堂的土地使用权已进行抵押，用于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县支行的借款。

9、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狩猎场场地费用	450,014.28		118,746.72		331,267.56
狩猎场绿化	67,766.03	380,000.00	52,220.05		395,545.98
围墙维修	673,715.18		113,600.16		560,115.02
草坪	116,678.06		38,499.96		78,178.10
狩猎场护栏网	47,451.14		6,545.04		40,906.10
厨房用品	4,179.41		4,179.41		-
篷房基地	275,989.81		91,480.32		184,509.49
猎场大门景观	15,235.64		5,713.44		9,522.20
餐厅装修	312,280.54		101,958.96		210,321.58
狩猎场电动门改造	17,196.75		5,895.96		11,300.79
零星工程	221,215.10		69,857.40		151,357.70
祭祀广场	90,422.90		28,554.60		61,868.3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猎犬中心	236,148.06		71,709.36		164,438.70
飞碟靶场	40,376.10		9,723.00		30,653.10
猎区绿化	417,433.34		88,899.96		328,533.38
景区道路绿化及苗木整治	321,078.00		69,532.20		251,545.80
主路划线施工	77,229.88		15,978.60		61,251.28
合 计	3,384,410.22	380,000.00	893,095.14		2,871,315.08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0,144.46	122,536.12	413,164.11	103,291.03
可抵扣亏损	1,004,263.32	251,065.83		
合 计	1,494,407.78	373,601.95	413,164.11	103,291.03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景观树	18,593,377.39	19,901,460.46
合 计	18,593,377.39	19,901,460.46

注：公司将所属的苗木资产已进行抵押，用于湖北京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

12、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7,000,000.00	7,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	7,000,000.00

注：上述借款中，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县支行借入一年期借款 2,000,000.00 元，由公司以所属的办公楼及食堂的房产和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同时由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汉民签署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向湖北京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一年期借款 5,000,000.00 元，由京山县诚信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以苗木资产向京山县诚信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抵押反担保，同时由刘汉民、刘国民、顾晓涛、刘国民、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连带责任保证书向京山县诚信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

13、应付账款**（1）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工程款	1,690,810.58	608,341.00
中介机构款	500,000.00	280,000.00
广告费	13,522.00	10,822.00
货款	358,225.00	232,078.54
保险费及维修费	69,997.00	66,562.00
林地租金	36,427.70	61,317.23
合 计	2,668,982.28	1,259,120.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陈会敏	115,423.00	未结算
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	150,000.00	未结算
陈永红	100,000.00	未结算
合 计	365,423.00	—

14、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狩猎服务款		207,708.00

15、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狩猎服务款	471,692.45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84,035.56	2,343,094.76	875,836.65	2,251,293.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7,401.36	10,493.28	3,739.80	184,154.8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961,436.92	2,353,588.04	879,576.45	2,435,448.5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2,196.85	2,249,284.26	822,874.89	2,098,606.22
2、职工福利费		51,056.86	51,056.86	0.00
3、社会保险费	100,323.71	32,817.64	1,904.90	131,236.45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医疗保险费	84,400.40	32,635.66	1,904.90	115,131.16
工伤保险费	9,472.91	181.98		9,654.89
生育保险费	6,450.40			6,450.40
4、住房公积金	11,515.00	9,936.00		21,451.00
合 计	784,035.56	2,343,094.76	875,836.65	2,251,293.6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0,591.20	10,210.20	3,739.80	177,061.60
2、失业保险费	6,810.16	283.08		7,093.24
合 计	177,401.36	10,493.28	3,739.80	184,154.84

17、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727,400.16	299,313.99
企业所得税	516,526.07	892,016.40
个人所得税	2,188.45	7,940.99
印花税		82.50
合 计	1,246,114.68	1,199,353.88

18、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1,073,039.16	441,753.18
合 计	1,073,039.16	441,753.18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853,039.16	340,753.18
借款	220,000.00	101,000.00
合 计	1,073,039.16	441,753.18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柯尊兴	100,000.00	未到期
合 计	100,000.00	—

19、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结转销项税费	28,301.55	
合计	28,301.55	

20、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刘汉民	4,206,000.00	9,006,000.00
顾晓涛	1,600,000.00	
合 计	5,806,000.00	9,006,000.00

21、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刘汉民	15,049,000.00						15,049,000.00
顾晓涛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100,000.00				200.00	200.00	5,100,200.00
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13,000.00						4,013,000.00
北京欧立方网络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15,000.00						1,215,000.00
上海沪巢邦投资有限公司	284,000.00						284,000.00
湖北农谷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武汉高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98,000.00						998,000.00
张华	5,000.00						5,000.00
杨静	2,000.00				-300.00	-300.00	1,700.00
武汉青丽信科技有限公司	2,495,000.00						2,495,000.00
武汉裕隆丰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39,000.00						839,000.00
陈劲松					1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注：本期股本变动系股东杨静减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所致。

22、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784,519.71			1,784,519.71
合 计	1,784,519.71			1,784,519.71

23、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50,869.10			850,869.10
合 计	850,869.10			850,869.10

2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期	上 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842,599.08	5,561,938.5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842,599.08	5,561,938.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6,943.12	1,509,087.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8,427.07
期末未分配利润	6,205,655.96	6,842,599.08

2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947,626.11	14,148,875.09	20,332,873.27	12,798,807.25
其他业务	253,730.50	204,724.68	78,290.31	81,845.40
合 计	17,201,356.61	14,353,599.77	20,411,163.58	12,880,652.65

26、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5.76	3,146.00
教育费附加	2,447.27	9,438.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23.62	4,719.01
印花税		82.50
合 计	4,486.65	17,385.53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7、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告费	50,717.00	138,807.00
网站开发及维护费	162,935.90	154,103.07
职工薪酬	316,897.84	279,365.10
车辆费	32,901.37	33,177.00
差旅费	30,458.37	101,833.44
业务招待费	5,284.00	72,685.40
修理费		4,051.00
产品代理费	125,642.34	78,104.99
其他	35,546.23	30,317.85
合 计	760,383.05	892,444.85

2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146,111.93	1,961,090.09
中介机构费用	513,000.00	378,302.56
折旧费	258,200.20	260,270.07
业务招待费	458,532.34	458,648.94
车辆费	23,127.26	67,271.51
修理费	53,550.00	10,098.00
长期待摊费用		24,769.77
办公费	77,435.96	151,803.69
差旅费	47,145.69	115,866.98
房租水电费	221,536.41	305,458.27
无形资产摊销	35,092.91	5,410.05
会务费	11,963.47	93,076.05
其他	264,774.71	57,488.96
合 计	3,110,470.88	3,889,554.94

29、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472,572.25	346,636.11
减：利息收入	339.34	1,509.57
手续费及其他	18,686.88	23,908.27
合 计	490,919.79	369,034.81

30、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32,020.11	
合 计		32,020.11	

31、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2,620.26	-225,162.5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820.18	2,811.77
合 计	-83,800.08	-222,350.78

32、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50,000.00	50,000.00	350,000.00
其他		13,219.30	
合 计	350,000.00	63,219.30	350,000.00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旅游宣传奖励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支持服务业疫后恢复发展专项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个十工程”的扶持政策补贴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来水管改造补助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50,000.00	50,000.00	

3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1,000.00	
合 计		1,000.00	

34、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5,049.57	779,897.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0,310.92	-55,005.86
合 计	-615,360.49	724,891.85

35、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39.34	1,509.57
收到的政府补助收入	350,000.00	50,000.00
收到的单位及个人往来	154,202.05	620,426.00
合 计	504,541.39	671,935.5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1,393,948.86	769,342.06
支付的手续费	18,699.77	23,908.27
支付的往来款	1,195,765.45	1,636,945.99
合 计	2,608,414.08	2,430,196.32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的个人借款	120,000.00	7,990,000.00
合 计	120,000.00	7,990,00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
偿还的个人借款	3,200,000.00	2,720,467.00
合 计	3,200,000.00	2,720,467.00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6,943.12	1,509,087.58
加：信用减值损失	83,800.08	222,350.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00,126.23	2,242,920.37
无形资产摊销	95,102.80	37,102.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93,095.14	789,475.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2,572.25	346,636.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0,310.92	-55,005.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7,910.69	-351,860.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7,770.46	-5,687,378.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66,652.87	-4,205,434.6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9,776.48	-5,152,106.3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34,199.34	2,150,445.1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150,445.11	469,049.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6,245.77	1,681,395.5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434,199.34	2,150,445.1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34,177.53	2,110,289.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1.81	40,155.2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4,199.34	2,150,445.11

3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4,097,007.20	借款抵押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429,503.59	借款抵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593,377.39	借款抵押
合 计	23,119,888.18	

38、政府补助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支持服务业疫后恢复发展专项补助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五个十工程”的扶持政策补贴款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自来水管道路改造补助款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合 计	350,000.00		350,000.0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狩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文化创意，咨询策划，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软件信息服务，网络服务，动漫游戏设计，工业设计，网上销售旅游景区门票及相关咨询服务	100.00		货币出资
湖北启程会议策划服务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会议策划、组织及咨询服务；礼仪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组织及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商务调查）；旅游信息咨询服务；餐饮、住宿、会务服务	100.00		货币出资
湖北野保精英狩猎俱乐部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狩猎旅游、休闲渡假、狩猎文化交流；射击运动推广、体育休闲观光；动植物标本馆、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制作及销售；住宿、餐饮服务	100.00		货币出资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直接拥有本公司股份比例（%）
刘汉民	实际控制人	30.1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顾晓涛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湖北农谷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刘汉民之兄弟刘国民控制的企业
武汉猎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刘汉民控制的企业
湖北太子山野生动物园发展有限公司	刘汉民之兄弟刘国民控制的企业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武汉猎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维护	150,000.00	150,000.00
湖北太子山野生动物园发展有限公司	门票分成	538,384.00	539,594.14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向关联方出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的情况。

（2）关联受托管理/委托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托管及委托管理情况。

（3）关联承包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承包情况。

（4）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林地	266,221.47	266,221.56

(5)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0-11-27	2026-11-26	否
刘汉民	2,000,000.00	2020-11-27	2026-11-26	否
刘汉民	5,000,000.00	2020-06-24	2025-06-24	否
顾晓涛	5,000,000.00	2020-06-24	2025-06-24	否
京山猎星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	2020-06-24	2025-06-24	否
京山猎商狩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	2020-06-24	2025-06-24	否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拆入：				
刘汉民	4,206,000.00	2018-12-28	2021-12-27	用于生产经营及创建 4A 景区
顾晓涛	1,600,000.00	2018-12-28	2021-12-27	用于生产经营及创建 4A 景区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武汉猎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18,601.00	
合 计			518,601.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427.70	61,317.23
武汉猎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0,182.00	
合 计	126,609.70	61,317.23
其他应付款：		
湖北太子山野生动物园发展有限公司	300,408.14	
合 计	300,408.14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刘汉民	4,206,000.00	9,006,000.00
顾晓涛	1,600,000.00	
合 计	5,806,000.00	9,006,000.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太子山投资集团签订林地租赁协议，本公司承租太子山投资集团石龙林场位于湖北省京山县石龙镇太子山林管局石龙林场中的 5324.43 亩林地，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0 月 18 日止，以 2013 年每亩 50 元/年为租金计算基础，以后每年的租金按国家公布的 GDP 增减幅度而相应递增或递减。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4,229,185.79
1 至 2 年	608,509.20
2 至 3 年	16,783.00
3 至 4 年	402,761.00
小 计	5,257,238.99
减：坏账准备	477,047.31
合 计	4,780,191.6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57,238.99	100	477,047.31	9.07	4,780,191.68
其中：					
内部往来组合					
账龄组合	5,257,238.99	100	477,047.31	9.07	4,780,191.68
合 计	5,257,238.99	100	477,047.31	9.07	4,780,191.68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82,377.08	100.00	374,885.85	6.63	5,407,491.23
其中：					
内部往来组合	129,270.00	2.24			129,270.00
账龄组合	5,653,107.08	97.76	374,885.85	6.63	5,278,221.23
合 计	5,782,377.08	100.00	374,885.85	6.63	5,407,491.23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229,185.79	211,459.29	5.00
1 至 2 年	608,509.20	60,850.92	10.00
2 至 3 年	16,783.00	3,356.60	20.00
3 至 4 年	402,761.00	201,380.50	50.00
合 计	5,257,238.99	477,047.31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4,885.85	102,161.46			477,047.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74,885.85	102,161.46			477,047.3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580,623.7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9.0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42,031.19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414,879.35	460,069.89
合 计	414,879.35	460,069.89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385,476.50
1 至 2 年	23,500.00
2 至 3 年	15,000.00
3 至 4 年	2,500.00
4 至 5 年	1,500.00
小 计	427,976.50
减：坏账准备	13,097.15

账 龄	期末余额
合 计	414,879.35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	77,678.00	390,661.16
保证金、押金	2,000.00	2,000.00
个人借支、备用金	348,298.50	105,686.99
小 计	427,976.50	498,348.15
减：坏账准备	13,097.15	38,278.26
合 计	414,879.35	460,069.89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8,278.26			38,278.26
2020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181.11			-25,181.1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097.15			13,097.15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38,278.26	-25,181.11			13,097.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8,278.26	-25,181.11			13,097.15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武汉狩猎企业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6,173.50	1 年以内	43.50	
湖北启程会议策划服 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99,360.00	1 年以内	23.22	
姚厚斌	备用金	41,720.00	1 年以内	9.75	3,086.00
黎晶晶	备用金	35,958.00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8.4	1,797.90
杨威	备用金	32,265.00	1 年以内	7.54	1,613.25
合 计	—	395,476.50	—	92.41	6,497.15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77,168.00		877,168.00	807,168.00		807,168.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877,168.00		877,168.00	807,168.00		807,168.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 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武汉狩猎企业管理 咨询有限公司	731,500.00	65,000.00		796,500.00		
湖北启程会议策划	75,668.00			75,668.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服务有限公司						
湖北野保精英狩猎俱乐部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合 计	807,168.00	70,000.00		877,168.00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947,626.11	14,148,875.09	20,281,172.98	12,422,309.08
其他业务	253,730.50	204,724.68	78,290.31	81,845.40
合 计	17,201,356.61	14,353,599.77	20,359,463.29	12,504,154.48

十三、补充资料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	-0.02	-0.02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七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